

党员教育丛书



新 编 党支部工作手册

王泽旭 高峰 高飞 张微 刘福芳 编著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党员教育丛书

新编党支部工作实用手册

王泽旭 高 峰
高 飞 张 微 编著
刘福芳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6年4月

(吉)新登字 12 号

党员教育丛书
新编党支部工作实用手册

XIN BIAN DANGZHIBU GONGZHUO SHIYONG SOUCE

王泽旭 高峰 高飞 张微 刘福芳 编著

责任编辑：尹立有	封面设计：李冰彬	责任校对：黄桦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长春市斯大林大街 110 号) (邮政编码：130024)	吉林省新华书店发行 吉林工业大学印刷厂制版 吉林工业大学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毫米 1/32	1996 年 4 月第 1 版	
印张：5.375	199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120 千	印数：0 001—5 000 册	
ISBN 7 - 5602 - 1831 • 8/D - 95	定价：6.00 元	

前 言

党支部是党的最基层的组织，是党联系群众的纽带和桥梁，是党在社会基层组织中的战斗堡垒，是党的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党支部建设得如何、工作质量的高低、作用发挥得怎样，直接关系到党的事业的兴衰成败。

党支部的基本任务是：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和执行党中央、上级组织和本组织的决议，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团结、组织党内的干部和群众，努力完成本单位所担负的任务。党支部要完成这一任务，主要靠自己的内在力量，而内在力量归根结底取决于两个因素：一是党员个人作为“单个元素”的质量与能力；二是党员的良好组合或结合，形成党支部的整体活力。在实际生活中，我们经常会遇到这种情况：党员个体的素质和能力比较好，但支部作为一个整体，其战斗力却不高，甚至因为“内耗”还不断削弱；而另外一种情况是：党员状况参差不齐，素质、能力较低，但组合得比较好，也发挥了不小的作用。这就提出一个问题：怎样把党员个体的能量聚合成整体的倍增的战斗力。

毫无疑问，整体的战斗力离不开成千上万的党员个体的素质和能力的状况；反过来说，党员的能量的简单相加，并

不等于整体活力。问题在于如何设置、组织、工作、管理和开展活动。正是为回答和解决这些问题，我们编写了《新编党支部工作实用手册》一书。本书严格按照党章的有关规定，紧密结合改革开放条件下党的建设的实际，系统地回答了基层党支部工作中碰到的各种问题。我们力求使该书编排科学，阐述准确，内容通俗，具有时代感和可操作性，以适合广大党员、党务工作者和基层党支部学习和实际工作的需要。

由于编者的水平所限，书中定有不妥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96年3月

目 录

一、总论	(1)
1. 党支部的性质	(1)
2. 党支部的地位和作用	(1)
3. 党支部的任务	(2)
二、党支部的设置与工作	(5)
4. 建立党支部的原则	(5)
5. 党支部的组成	(5)
6. 企业党支部的工作	(6)
7. 农村党支部的工作	(8)
8. 军队党支部的工作	(11)
9. 机关党支部的工作	(14)
10. 高校党支部的工作	(15)
11. 城市街道党支部的工作	(16)
12. 联合党支部的设立	(17)
13. 临时党支部的设立	(18)
14. “三资”企业党支部的设立	(18)
15. 个体企业和私营企业党支部的设立	(18)
16. 党支部成立与撤销的审批权限	(18)
三、党支部的组织形式	(20)
(一) 党支部党员大会	(20)
17. 支部党员大会的主要职能	(20)

18. 支部党员大会的会期	(20)
19. 支部党员大会的会前准备	(21)
20. 支部党员大会的基本程序	(21)
21. 支部党员大会决议的形成	(22)
(二) 党支部委员会.....	(23)
22. 党支部委员会的产生	(23)
23. 党支部委员的职数和设置	(23)
24. 党支部委员会的任期	(24)
25. 党支部委员的增补与撤换	(24)
26. 党支部委员会的职责	(25)
27. 党支部书记的职责	(25)
28. 党支部组织委员的职责	(26)
29. 党支部宣传委员的职责	(27)
30. 党支部纪律检查委员的职责	(27)
31. 党支部青年委员的职责	(28)
32. 党支部统战委员的职责	(28)
33. 党支部保密委员的职责	(29)
34. 党支部委员会与支部党员大会的关系	(29)
35. 党支部书记与委员的关系	(30)
36. 党支部委员与党员的关系	(30)
四、党支部的工作制度	(32)
37. 党的组织制度	(32)
38. 党的集体领导制度	(33)
39. 党内的表决制度	(34)
40. 党支部大会制度	(35)
41. 党支部委员会议制度	(36)
42. 党小组会制度	(37)

43. 党课制度	(37)
44. 党支部委员民主生活会制度	(38)
45. 党支部请示汇报制度	(40)
46. 党支部思想政治工作制度	(41)
47. 党支部联系群众制度	(42)
48. 党支部的保密制度	(42)
五、党支部工作程序	(44)
49. 党支部大会程序	(44)
50. 党支部委员会会议程序	(47)
51. 党支部委员会民主生活会程序	(47)
52. 党支部委员会改选程序	(48)
53. 发展党员的工作程序	(49)
54. 考察预备党员的工作程序	(50)
55. 考核党员的工作程序	(51)
56. 考核党小组的工作程序	(51)
57. 评选表彰优秀党员的工作程序	(52)
58. 处置不合格党员的工作程序	(52)
59. 处分党员的工作程序	(54)
六、党支部的活动	(55)
60. 党员教育方面的活动	(55)
党课活动	(55)
读书活动	(59)
形势报告活动	(61)
社会调查活动	(63)
参观活动	(65)
演讲活动	(67)
知识竞赛活动	(71)

征文比赛活动	(73)
办黑板报	(75)
党员形象讨论活动	(77)
帮教活动	(79)
党风活动日活动	(80)
61. 党员管理方面的活动	(82)
党员记实活动	(82)
党员登记卡活动	(85)
党员定期达标管理活动	(86)
发挥老同志作用活动	(87)
62. 党员目标管理活动	(91)
63. 群众工作和思想政治工作方面的活动	(98)
党支部接待日活动	(98)
党员联系户活动	(99)
谈话	(100)
个别谈心	(103)
64. 创先争优方面的活动	(105)
创先争优活动	(105)
党员立功活动	(110)
党员献计活动	(111)
党员服务日活动	(114)
党员义务劳动日活动	(116)
百日竞赛活动	(117)
“四个一”活动	(119)
扶贫达标活动	(120)
建立为民谋利登记册的活动	(121)
党员挂牌活动	(123)

“两组一区”活动	(126)
党员中心户活动	(127)
七、党支部书记	(130)
65. 党支部书记的产生	(130)
66. 党支部书记的地位和作用	(130)
67. 党支部书记的基本素质	(132)
68. 党支部书记的工作方法	(134)
69. 党支部书记应有的观念	(137)
70. 党支部书记的工作调动	(140)
八、党支部常用文书	(141)
71. 决定	(141)
72. 决议	(141)
73. 请示	(142)
74. 报告	(142)
75. 总结	(143)
76. 调查报告	(144)
77. 通知	(144)
78. 公函	(145)
79. 规定	(145)
80. 规划	(146)
81. 计划	(147)
82. 制度	(147)
83. 典型材料	(148)
84. 介绍信	(148)
85. 证明信	(149)
86. 入党申请书	(149)
87. 转正申请报告	(150)

九、党的基本知识	(151)
88. 党的性质	(151)
89. 党的指导思想	(151)
90. 党的宗旨	(152)
91. 党的最终目标	(152)
92. 党的基本路线	(153)
93. 党的思想路线	(154)
94. 党的政治路线	(154)
95. 党的组织路线	(155)
96. 党的干部路线	(155)
97. 党的纪律	(156)
98. 党的作风	(157)
99. 党性原则	(158)
100. 党员的权利	(159)
101. 党员的义务	(159)

一、总 论

1. 党支部的性质

党支部是党的基层组织，是党在社会基层组织中领导党员和带领群众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战斗堡垒。党支部是党的基础。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依靠党支部才能具体贯彻到群众中去。党支部是党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党依靠党支部在群众中开展日常的宣传工作和组织工作，把广大群众团结在党的周围，在实现党对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中负重要的责任。

2. 党支部的地位和作用

中国共产党是领导全国各族人民沿着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不断前进的领导核心。党是通过民主集中制原则组织的统一整体，党支部是党的基础。党把所有党员组织在分布在全国各地的党的支部中，从而使党有了坚实的基础。从党的中央组织，地方组织到党的支部，构成党的自上而下的组织和领导体系，使党成为有统一意志、统一行动、统一纪律的有机整体，使党有了坚强的战斗力、巨大的凝聚力。如果没有党的支部把全体党员组织起来，党就成了一盘散沙，就不成其为有组织的部队了。

党支部是党的领导机关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党的支部扎根在群众之中，与人民群众有着广泛而密切的联系，是人民群众认识党、了解党的“窗口”。同时，党支部也最了解群众的要求和心理情绪，能及时准确地向地方党组织和党中

央反映基层群众的意见和呼声，保证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的贯彻与落实，充分地代表了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使党立于不败之地。广大党员在基层党组织的组织下，带头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带头作用，人民群众就会心甘情愿地接受党的领导，自觉投入到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去，党的支部也会真正成为党在社会基层组织中的战斗堡垒。

党支部是党的智慧的基本源泉。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最终实现共产主义的社会制度，是一项前无古人的艰巨、伟大的历史性工程，是人类社会最壮丽而崇高的事业。建设这一伟大事业，没有现成模式可供照搬，需要全党同志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一切从中国的国情出发，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原理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具体实践紧密结合起来，制定出具有中国特色的正确路线、方针和政策，带领亿万人民沿着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不断前进。要做到这一点，必须充分依靠分布在各个社会基层单位的党支部，团结、带领广大群众在实践中大胆尝试，不断探索，积极创造。所以，要保证党的各项路线、方针和政策正确无误，并得到坚定不移、切切实实地贯彻执行，要使党充分发挥领导作用和提高执政水平，必须从党支部的作用的充分发挥做起，这是使党真正成为领导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坚强核心的关键。基于此，无论什么时候，无论在什么情况下，党支部的建设都放松不得，忽视不得。

3. 党支部的任务

党章规定，党的基层组织的基本任务是：

(1) 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和执行党

中央、上级组织和本组织的决议，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团结、组织党内的干部和群众，努力完成本单位所担负的任务。

(2) 组织党员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学习党的基本知识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学习科学、文化和业务。

(3) 对党员进行教育和管理，严格党的组织生活，监督党员切实履行义务，遵守纪律，保障党员的权利不受侵犯。

(4) 密切联系群众，经常了解群众对党员、党的工作的批评和意见，尊重群众和专家的知识 and 合理化建议，维护群众的正当权益，关心和帮助他们改善物质文化生活，做好群众的思想政治工作，提高他们的觉悟。对于群众中的矛盾，要妥善加以处理。

(5) 充分发挥党员和群众的积极性、创造性，发现他们中间的先进分子以及其他为社会主义事业所需要的人才，鼓励和支持他们改进工作，进行革新和创造。

(6) 吸收党员，收缴党费，审查和鉴定党员，表扬党员中的模范事迹，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

(7) 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揭露改正工作中的缺点和错误。教育和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法政纪，严格遵守国家的财政经济纪律和人事制度，不得侵占国家、集体和群众的利益。监督本单位财务会计人员和各种执法的专业人员不得执法犯法，同时保证他们依法独立行使他们的职权，不受侵犯和打击报复。

(8) 教育党员和群众提高革命警惕，坚决同反革命分子和其他破坏分子的犯罪活动作斗争。

党章规定的党的基层组织的上述 8 项基本任务，也就是

党的支部的基本任务。每个党支部，都要联系和结合本单位、本地区的实际情况，经常地认真地做好各方面的工作，切实发挥好自己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二、党支部的设置与工作

4. 建立党支部的原则

党支部是党的组织系统中最基层的组织形式。党支部是按照生产、工作、学习单位为原则设置的。党章规定：工厂、商店、学校、机关、街道、合作社、农场、乡、镇、村、人民解放军连队和其他基层单位，凡是有正式党员3人以上的，都应当成立党的基层组织。党的基层组织，根据工作需要和党员人数，经上级党组织批准，分别设立党的基层委员会、总支部委员会、支部委员会。

根据这些规定，党的基层组织的设置形式，应根据工作需要和党员的人数来确定。在一般情况下，党员超过100人的，可设立党的基层委员会，下设若干总支部委员会或支部委员会；党员超过50人的，可设立党的总支部委员会，下设若干支部委员会；有正式党员3人以上又不足50人的基层单位，可设立党支部委员会；正式党员不足3人的，可与邻近单位的党员组成联合支部。对党员不足100人的或50人的部分单位，如果工作需要，也可以成立党的基层委员会或总支委员会；党员超过100人或50人，但不需要成立党的基层委员会或总支委员会的，也可以成立总支部委员会或支部委员会。

5. 党支部的组成

党支部的领导机关是支部党员大会，在党员大会闭会期间，党支部的领导机关是支部党员大会所选出的支部委员会。

(1) 党的支部委员会委员的名额

根据支部党员人数和工作需要确定，支委人数不应超过或等于本支部正式党员的半数，一般以 5~7 人为宜。支委会一般应从基层单位的负责同志和党员骨干中选举产生。

(2) 支部委员会书记和委员的设立

一般设书记、副书记，并根据支委名额的多少和实际需要，酌情设组织委员、纪律检查委员、宣传委员、保密委员、青年委员、统战工作委员。党员少的支部，也可设 3 名支委（一般设正、副书记和组织委员），或不设支委会，只设正、副书记。支委名额少的支部，一个委员可以兼管几个委员的工作。

(3) 支部委员会的产生

支部委员应推选党性强、品质好，热爱党的事业，胜任工作的党员担任。支部书记一般应由思想作风正派，敢于坚持原则，善于团结同志，在党员和群众中有威信，并具有较强的组织领导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的干部党员担任。支部委员会按民主集中制原则选出正、副书记，并确定其他委员的分工。

支部委员会每届任期两年或 3 年，期满后应按时改选。委员如有缺额，应当召开支部党员大会及时补选。

6. 企业党支部的工作

企业的性质有全民、集体等区别，但无论哪种形式，党支部的政治核心作用，都必须得到保证，主要体现在以下 5 个方面：

(1) 保证监督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在本企业的贯彻执行。